



第六十届会议

第三委员会

议程项目 62

社会发展，包括有关世界社会状况和有关 青年、老龄、残疾人和家庭的问题

阿根廷、澳大利亚、巴西、智利、厄瓜多尔、萨尔瓦多、法国、德国、危地马拉、日本、墨西哥、摩纳哥、巴基斯坦、秘鲁、葡萄牙、圣马力诺、泰国、美利坚合众国和乌拉圭：决议草案

志愿人员国际年执行情况的后续行动

大会，

回顾其关于志愿人员国际年后续行动的 2002 年 11 月 26 日第 57/106 号决议，

认识到志愿工作，包括传统形式的互助和自助、正规的服务提供及其他形式的民间参与对经济和社会发展作出了宝贵的贡献，对整个社会、社区和每个志愿人员都有好处，

又认识到志愿服务是减贫、可持续发展、医疗卫生、灾害的预防和管理、社会融合、特别是克服社会排斥和歧视问题等领域任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

赞赏地注意到通过研究、全球信息交流和教育来提高人们对志愿服务的了解和认识的努力，包括除其他外，通过世界志愿人员网站¹及相连的各国网站建立一个有效的志愿人员网的努力，

承认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目前对支助志愿工作，包括世界各地的联合国志愿人员的工作所作的贡献，

¹ <http://www.worldvolunteerweb.org>。



考虑到联合国系统相关部门需要就志愿人员国际年开展统筹协调的后续行动，

1. 欢迎秘书长关于志愿人员国际年执行情况的后续行动的报告；²
2.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与民间社会关系知名人士小组报告的报告；³
3. 欢迎2004年12月巴基斯坦政府和联合国系统在伊斯兰堡联合举办的第一届志愿服务与千年发展目标国际会议，并注意到其最后报告；
4. 重申吁请各国政府在新闻媒介、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的积极支持下，于12月5日举办国际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志愿人员日活动，特别着重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努力；
5. 重申必须确认和促进一切形式的志愿服务，这是一件需要社会所有方面，包括儿童、青年、老年人、残疾人、少数群体、移民和由于社会或经济原因仍受排挤的人都参与并对大家有好处的事情；
6. 确认志愿工作，尤其是在社区一级，有助于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宣言》⁴所载目标；
7. 又确认有利于促进志愿服务增长和发展的立法和财政框架的重要性，并鼓励各国政府制定此类措施；
8. 欢迎联合国志愿人员所做的工作，并请他们继续与其他利益有关者一同努力，提高人们对志愿服务的认识，增加可利用的谘商和联系资源，应发展中国家请求，提供志愿服务领域的技术合作，并加强实地业务人员之间的协调；
9. 邀请所有利益有关者，特别是私营部门和私人基金会的利益有关者，包括通过拓展公司志愿工作，支持志愿服务，将其作为一种推动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战略手段；
10. 吁请联合国系统相关组织和机构将各种形式的志愿服务纳入各自的政策、方案和报告，并鼓励今后的联合国会议及其他相关国际会议，承认并接受志愿人员的贡献；
11. 承认民间社会组织对促进志愿服务的重要性，在这方面，确认加强民间社会与联合国之间的对话和互动有助于扩大志愿服务；

² A/60/128。

³ A/59/354。

⁴ 见第55/2号决议。

12. **鼓励**各国政府与民间社会建立伙伴关系，以期在国家一级建立志愿服务的潜力，因为志愿服务对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宣言》所载目标作出重要的贡献；

13. **认识到**志愿服务的经济层面日益受到重视，鼓励各国政府在民间社会的支持下建立有关志愿服务的知识库，传播资料，加强研究与志愿人员有关的其他问题的研究，包括在发展中国家的问题；

14. **欢迎**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努力建立世界志愿人员网站的能力方面，以期提高网络能力，发展信息、知识和资源管理，并鼓励各国政府和所有利益有关者，特别是私营部门，志愿为这一倡议作出贡献；

15. **请**秘书长在题为“社会发展，包括有关世界社会状况和有关青年、老龄、残疾人和家庭的问题”的议程项目下，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提交报告，并在报告内建议如何在2011年纪念志愿人员国际年十周年。
